

证券代码：837544

证券简称：昌恩智能

主办券商：万和证券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恩元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3,695,41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高管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昌恩智能，证券代码：837544。公司自2022年起聘请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一直以来，万和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在为公司持续督导的过程中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对其在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给予公司的工作支持和协助深表感谢。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签订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的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本议案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万和证券将与公司就持续督导服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约定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3,695,412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与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昌恩智能，证券代码：837544。公司自2022年起聘请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万和证券依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系统的相关规定以及双方签署的协议条款，配备符合规定的专门督导人员，协助公司管理层熟悉和理解全国股转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并督导该公司及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限售登记及解除限售登记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昌恩智能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一直以来，万和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在为公司持续督导过程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对其在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给予公司的工作支持和协助深表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万和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万和证券不再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双方就终止持续督导等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3,695,41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通过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拟聘任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承接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本议案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开源证券将与公司就持续督导服务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书面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此后将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

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3,695,41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完结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3,695,41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深圳昌恩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